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5/32/28
27 October 197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二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提议的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

第 22L.1 款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和
收入第 2 款一般收入的订正概算

秘书长的报告

第 22L.1 款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1. 大会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第 3357 (XXIX) 号决议通过的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规约第二十一条第 2 款规定: “委员会的预算应列在联合国经常预算内。秘书长应根据委员会的提议, 同行政协调委员会协商后, 订定概算。”

2. 在提议的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2L 款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项下开列了一笔 3, 168, 200 美元的暂定概算, 以维持一九七六—一九七七两年期核定的资源水平 (A/32/6, 第 22.263 至 22.266 段), 以待与行政协调委员会 (行政协调会) 就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预算提案进行协商。这些协商现在已经完成, 经过行政协调会核可的订正概算, 列在附件。

3. 按照大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上根据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审查联合国薪给制度后所作的建议而通过的决定 (A/RES/31/141), 并在遵照大会第三十二届和第三十

三届会议可能采取的任何进一步决定的情况下，委员会将继续审议薪给制度的可能进一步改革，以及大会交给它处理的一些具体方面（例如：服务地点调整数制度、离职应享的权利、教育补助金）。它将按照其《规约》第十一条的规定继续工作，以期订立一项确定一般事务人员职类服务条件的方法，并按照第十二条的规定继续工作，以期为该职类人员在不同的总部工作地点的薪给表作出建议。它将继续进行一九七七年开始的工作，即执行《规约》第十三条至第十五条的规定（职务分类、征聘标准和程序、职业发展、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评价；共同工作人员条例）。预期委员会每年将举行两次定期会议；关于各次会议及委员会经常职责（服务地点调整数等级、生活津贴）的事务工作，将由其秘书处的经常工作人员和顾问来执行。

资源增长（按一九七七年订正费率计算）

委员会

会议临时助理人员

4. 经费可以减少17,400美元，因为在一九七六—一九七七两年期期间，本项目下的经费，主要由于服务地点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比预算中所估计的少开了一次会议，所以也减少了。

代表旅费

5. 要求增加34,900美元的经费，因为本两年期内，每年委员会要举行两次为期三个星期的会议（每年一次会议在纽约举行，一次会议在参加组织之一的总部举行）。此外，服务地点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每年将举行一次为期十天的会议。

外部印刷

6. 本项目下的经费可以减少28,200美元，因为经验证明，委员会的大部分文件都能够在内部印制。

酬金

7. 大会以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第3357(XXIX)号决议认可了秘书长为

委员会提议的关于行政和预算的建议¹，但以不违反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²为条件。咨询委员会在建议付给主席与副主席的酬金数目（酬金每人45,000美元，主席每年另有5,000美元的特别津贴）时注意到，由于服务地点调整数制度不适用于这两位全时工作委员的酬金，所以酬金数额每隔相当时候需由大会加以重新审定。根据对一九七四年以来生活费用增加情形的估计，要求增加经费36,000美元，以便从一九七八年一月一日开始，把酬金的数目提高9,000美元，即每年54,000美元。

秘书处

新员额

8. 要求增加一名 P-2/1 员额,以便为生活费科增添一名协理统计员,来应付预期的增加工作量,从而避免损害到该科的专业工作素质。该科为了编制服务地点调整数指数而进行的生活费用调查,工作量已经增加,并且还将继续增加,因为:(a) 迅速的通货膨胀需要更多次数的查证,及(b) 新的工作地点增加。

改叙

9. 建议把委员会主席的私人助理从 G-4改叙为一等一般事务人员(G-5)。鉴于两年来的经验,现在已很清楚,这个员额应该叙为“私人助理”而不是秘书。主席与各常驻代表团及各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经常保持最高层的联系。他的助理担负着接听电话、安排约会及处理三种语文的信函的工作。

¹ A/9738/Add.1 和 Add.1/Corr.1.

² A/9891.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10. 一九六七——一九七七两年期经费包括充某些特别用途所需的资源在内，诸如一名 D-1 和一名 P-5 员额新旧工作人员同时任用五个月；也包括一名一般事务人员久病不能销假需要有人接替和补助警卫工作费用所需的资源在内。因此下一两年期这一项目下所需的经费可以减少 27,000 美元。下一两年期，按一九七八——一九七九费率计算，要求 17,300 美元，其用途如下：

- (一) 找人接替久病不能销假的工作人员；
- (二) 增加工作人员以应付委员会编制研究报告工作最忙期间的需要；
- (三) 增加工作人员，协助纽约和日内瓦主要住房和生活费用的调查工作。

11. 由于提议的新员额和改叙所需的费用将与提议在临时助理人员项下的削减费用相抵销，因此支出第 25 款下的工作人员薪给税无须增加经费。

顾问和工作人员的旅费

12. 在这两个项目下，没有提议资源增长。为这些用途请求的有开经费总数为 285,100 美元（按一九七八——一九七九年费率计算）用途如下：

(a) 顾问（234,900 美元）

- (一) 联合国与美国公务员制度同类职等的研究：顾问两名（P-5/D-1 级），每名四个月，包括旅费；
- (二) 关于“报酬总数”的补充研究，由一企业顾问进行；
- (三) 有关服务地点调整数特定问题的研究，供服务地点调整数问题专家委员会使用：顾问一名（P-5/D-1 级），三十天，包括旅费；
- (四) 有关职业发展和征聘的研究：顾问一名（P-5/D-1 级），三十天；
- (五) 雇用定价员从事生活费用调查；
- (六) 其他需要，看委员会参照大会和其他立法机关的有关决定以及一九

七八年工作方案的进度所订工作方案而定，但可能包括：

- (a) 关于长期服务和定期服务的相对需要以及人力规划、征聘程序和服务条件所涉问题的进一步工作；
- (b) 地域分配和男女两性公平参加的标准；
- (c) 重新审查“最高待遇的国家公务员制度”这一名词；
- (d) 进一步改善服务地点调整数制度；
- (e) 拟订共同职位分类标准并监督其实施情况；
- (f) 工作人员评价技术的初步研究；
- (g) 统一人事办法。

(b) 工作人员旅费(50,200美元)

- (一) 六名工作人员(四名专门人员,两名一般事务人员)参加委员会在总部以外举行的会议两次,每次为期三周;
- (二) 三名工作人员参加服务地点调整数问题咨询委员会的会议两次,每次为期十天;
- (三) 一名工作人员参加行政问题协商委员会的会议四次,每次七天;
- (四) 两名工作人员前往欧洲从事一般事务人员薪给调查四次,每次十天。

收入第2款. 一般收入(各专门机构偿还其应摊付的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费用)

13.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规约第二十一条第3款规定,委员会的支出应由各参加组织分担,其方式由各组织议定。按照机构间获致的协议,此项费用的分担将以行政问题协商委员会发表的截至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组织在职工作人员的人事统计为基础。在这一基础上,估计各专门机构将偿还联合国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委员会全部费用的百分之六十三左右。将这一百分比适用到附件一所列委员会的订正经费估计数,就显示出应该偿还联合国2,024,900美元。这个数字较收入第2款一般收入下早期所列概数³减少了41,100美元。

³ A/32/6,第2,10段。

附件一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全部费用的分析
(以千美元计)

A. 直接费用

(I) 经常预算

主要支出用途	1976-1977 经费	所需增加的经费估计数				1978-1979 估计数
		1976-1977方案 维持费,按1977 订正费率计算	资源增长 (按1977订 正费率计算)	1978和1979 通货膨胀	共 计 增 加	
<u>委员会</u>						
会议临时助理 人员	175	4.9	(17.4)	12.4	(0.1)	174.9
代表旅费	141	4.1	34.9	13.7	52.7	193.7
印刷费	37	1.2	(28.2)	0.9	(26.1)	10.9
酬金 ^a	179	11	36	-	47	226
<u>秘书处</u>						
常设员额	1 207.9	194.1	27.2	111.5	332.8	1 540.7
一般临时助理 人员	42	1.1	(27)	1.2	(24.7)	17.3
顾问	211	7.2	-	16.7	23.9	234.9
加班费	2	-	-	0.2	0.2	2.2
一般人事费	376	74.8	8.6	32.6	116	492
工作人员旅费	45	1.7	-	3.5	5.2	50.2
数据处理合同	9.7	.3	-	0.8	1.1	10.8
一般业务费用	198	6.7	-	15.6	22.3	220.3
用品和材料	21	.5	-	1.6	2.1	23.1
家具和设备	5	.1	-	0.4	0.5	5.5
共计	2 649.6	307.7	34.1	211.1	552.9	3 202.5

实际增长的分析(按1977订正费率计算)

(1) 1976-1977 方案维持费 共 计	资源增长				(5)较(1)的 实际增长率
	(2) 实 数	(3) 减 非经常项目	(4) 加延迟的增长 (新员额)	(5) 调整后的 数额	
2 957.3	34.1	-	22.6	56.7	1.9%

(2) 预算外资源

-

直接费用共计

3 202.5

B. 分派费用

直接费用和分派费用共计

^a 包括主席的特别津贴。

附件二

常设员额需要

组织单位：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u>经常预算</u>		<u>预算外资源</u>		<u>共 计</u>	
	1976-1977	1978-1979	1976-1977	1978-1979	1976-1977	1978-1979
<u>专门人员以上职类</u>						
主任 (D-2)	1	1	-	-	1	1
特等专员 (D-1)	1	1	-	-	1	1
高等专员 (P-5)	2	2	-	-	2	2
一等专员 (P-4)	9	9	-	-	9	9
二等专员 (P-3)	2	2	-	-	2	2
协理/助理专员 (P-2/1)	1	2	-	-	1	2
共计	16	17	-	-	16	17
<u>一般事务人员职类</u>						
一等	2	3	-	-	2	3
其他各等	20	19	-	-	20	19
共计	22	22	-	-	22	22
总计	38	39	-	-	38	39